

创业学专业设置与人才培养初探

刘根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 广东茂名, 525000)

[摘要] 我国高校开设创业学专业,是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培养创新型人才,推进我国高等教育及创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同时,我国高校开设创业学专业具有可行性。在创业学专业学历教育中,应明确办学目标、创新招生体制、科学规划人才培养方案与课程体系,加强实践环节教学。

[关键词] 创业学;专业设置;人才培养

[中图分类号] G6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893X(2019)03-0035-04

创业学专业是培养合格创新创业人才的专业。该专业的人才毕业后可自主创业,可从事创业培训以及创业教育,也可以在各行各业实现就业。在高校开办创业学专业是创业教育的最高形式。美国等西方国家的创业学专业建设发展已经过很长的历史时期,中国才刚刚起步,个别高校如上海交通大学已经成立创业学院并尝试开设创业学专业。本文主要就我国高校开设创业学专业的必要性、可行性与基本思路展开探讨。

一、我国高校开设创业学专业的必要性

有观点认为创业是一项实践性很强的活动,只能在实践中积累创业的经验,创业人才无法通过专业教育培养而获得,由此否定创业教育与创业学专业的必要性与意义。创业确实是一项综合性实践活动,但也具有共同的规律与知识能力要求,因此笔者认为可以通过创业的专业教育,向学生传授创业的基础知识,培养其具有创业的一般能力,提高其创业的成功率,从而为社会作出应有贡献。

(一)市场经济呼唤创业型人才

市场经济与创业是相辅相成、互相促进的。自主创业促进了自由竞争与科技成果转化,为市场经济注入活力,是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市场经济需要创业者,创业是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就业形式。市场机制促进了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和知识的最佳利用,其最大活力在于比较优势分工与自由选择,从而催生基于自由选择的创业性就业与自我雇佣。创业学专业培养具备创业精神与创业能力、懂

得经营管理、具有开拓创新精神的综合性人才。他们能适应市场的激烈竞争,有潜力成为优秀的企业家与管理者,在市场经济大潮中带领企业开拓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是市场经济的佼佼者,能为建设创新型国家贡献力量。可见,创业学专业教育是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的最好形式。

(二)创业学专业教育有利于推进我国的高等教育改革

我国传统高等教育着重于知识的传授与运用,凸显被动适应社会,培养的是就业型人才。当今人才市场竞争激烈,毕业生供大于求,就业问题凸显,传统高校人才培养模式已不能适应社会对人才的需求。我国高等教育改革的基本目标是培养高素质的创新型人才,与创业学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完全吻合,创业学专业教育必将成为我国高等教育改革的示范窗口与改革成果的典范。

自2002年我国在清华大学等9所高校试点创业教育以来,在教育部及各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创业教育有了长足发展,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存在的问题也很明显。如对创业教育的认识不到位,把创业教育等同于就业指导,或认为创业教育就是为大学生创业创造软硬环境;创业教育方法、途径单一,内容陈旧,模式封闭,目标功利性强;创业教育课程体系混乱,实践环节薄弱,师资匮乏。创业学专业教育是创业教育的最完备形态,创业学专业的成功开办,有利于端正人们对创业教育的认识,明确创业教育目标,理清创业教育的思路,完

[收稿日期] 2018-07-31; **[修回日期]** 2019-03-25

[作者简介] 刘根(1979—),男,湖南湘乡人,广东石油化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消费者行为、市场营销,联系邮箱:liugentpm@163.com

善创业教育的理论体系与课程体系,为其他形式的创业教育提供借鉴,从而推动我国创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三)创业学专业教育有利于培养适应能力强的创新型人才

开展创业学专业的目的是培养懂得创业、善于创业、能创业的创新型综合人才。该类型人才具备创业的基本知识、能力与技能,专业创业教育赋予他们的能力与智慧能帮助其解决自身事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使之具备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能自主选择事业,实现自我雇佣,在创业中体现自身的价值,赢得自身事业的长足发展,获得社会地位,并在创业中帮助其他人实现就业,实现个人的社会价值。

二、我国高校开设创业学专业的可行性

(一)创业学基础理论与学科体系基本形成

创业学可从宏观与微观两个角度来理解。宏观角度的创业学主要指创业活动与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经济关系的辩证关系,比如当前我国主要探讨创业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与转型的促进作用。微观角度的创业学主要研究新创事业的建立以及后续的管理问题,尤其指新创企业的成立,并延续到新创企业成立后的运作管理。一般意义上的创业学是从微观角度而言的。从微观角度来说,创业是创业者及其团队、机会以及资源三者的融合,其理论基础主要包括创新理论、管理理论以及风险理论。

国内外专家学者认为,创业学是一门独立的学科,存在争议的是该学科的归属问题。学术界有两种代表性的观点:一种观点认为创业学从属于管理学科,如美国管理学会在1987年将创业学作为一个新的分支纳入管理学科;另一种观点认为创业学是一门综合了多学科内容的综合性学科。笔者比较认同后一种说法。创业学是一门综合了管理学、经济学、社会学、心理学、法学等多学科内容的综合性学科,把创业学归为管理学,不利于创业学内涵的拓展,也不利于诸多创业问题的解决。创业学必定是一门综合性学科,其学科体系根据创业过程及阶段可分为创业理论、创业准备及创业过程管理三大内容。

(二)创业学理论研究提供了智力支持

西方发达国家关于创业的研究起步早,成果丰硕。自1947年哈佛大学首开创业相关课程以来,西方发达国家逐步开始了有关创业以及创业教育的研究,到20世纪七八十年代迅猛发展,90年代

已经趋于成熟。在我国,2002年是创业以及创业教育研究的分水岭。2002年以前,我国的创业教育未取得实质性进展,有关创业以及创业教育的研究仅集中于对国外研究成果的搜集、学习与借鉴,相关研究成果较少。2002年,教育部选取清华大学等9所高校开展创业教育试点,此举既推动了我国创业教育的发展,也推动了创业以及创业教育研究的发展,相关研究中心和机构大量出现。如清华大学创立了“中国创业研究中心”,浙江大学设立了“全球创业研究中心”,上海交通大学创立了“科技创业研究中心”,相关研究成果明显增多,在创业以及创业教育的本土化方面也展开了大量研究。国内外专家学者不仅探讨了有关创业与创业教育的专业问题,而且使创业学理论基础与学科体系更为清晰,创业教育思路更为明确。

(三)政府对创业教育的大力支持

自20世纪90年代末以来,中央及各地方政府相继推出了支持创业教育以及毕业生创业的一系列政策措施,涉及改善创业环境、提高创业能力以及降低创业风险等领域。改善创业环境如提供税收优惠、小额贷款以及资金补助,设置创业绿色通道,降低市场准入门槛等;提高创业能力包括开展创业教育与培训,建立创业孵化基地等;降低创业风险包括为创业者提供全方位的指导与服务,建立相应社会保障制度等。2010年5月,教育部下发了《关于大力推进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和大学生自主创业工作的意见》,强调要大力推进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加强创新创业教育课题体系建设与师资建设,推进相关理论研究与经验交流,广泛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加强创业基地建设,落实并完善全方位创业扶持政策,并就相关组织领导工作作出部署。该文件成为指导创新创业教育以及毕业生创业的纲领性文件。2010年底,教育部推出“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证”,持证人可享受某些政策优惠。2012年,教育部办公厅下发文件,明确大学生创业教育的必要性与重大现实意义,对普通高校开展创业教育提出明确要求,“创业基础”列入本科必修课程。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进入了新阶段,在中央政府的带领下,各级地方政府及各高校对创新创业教育的理解更为深入,通过开展创新创业比赛、开设创新创业相关理论课、建设创业基地(园区)、成立创新创业相关组织机构、开展创新型人才培养试点与实验区、建设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课程体系并融入人才培养方案等方式,开展

形式多样的创新创业教育。

(四)创业教育实践积累了一定经验

1947年美国哈佛大学首次开设创业相关课程,西方发达国家的创业教育到20世纪七八十年代迅速发展,90年代已趋于成熟。创业教育始于美国,办得最好最成熟的自然也是美国。美国已建立创业学专业,能提供各种层次的学历教育,其创业教育体系非常完备,许多高校在创业教育方面形成了鲜明的特色。如美国百森商学院,该学院的专业设置以及科学研究全部围绕创业,提供与创业有关的学士、硕士以及博士层次的教育,在全世界享有盛名。我国的创业教育起源于1998年清华大学举办的第一届“挑战杯”创业大赛。2002年,教育部选定清华大学等9所高校开展创业教育试点,并在政策、资金等方面给予大力扶持,极大地推动了我国创业教育的发展。一些高校或开设了有关创业的公选课,或在具体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中增加了有关创业的选修课与必修课,或在专业课教学过程中渗透创业教育的相关知识;另外一些高校或开展丰富多彩的创业模拟实践活动,或开办大学生创业园,鼓励大学生创业,并为大学生创业提供全方位的支持与保障。概括来说,当前我国的创业教育形式多样,形成了创业知识传授模式、创业技能培育模式与创业知识传授与创业技能相结合的综合模式等有代表性的创业教育模式。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我国具备了创业学专业学历教育的基本条件,开办时机也已成熟。因此,建议在全国选取办学软、硬条件较好的3-4所高校开展创业学专业学历教育试点,并逐步推广,在管理体制上,可在管理学院、商学院内办学或设立与创业有关的学院。

三、我国创业学专业办学思路初探

(一)明确专业办学目标

专业办学目标是规划人才培养方案以及专业课程体系的前提。西方发达国家的创业教育目标大体分为两种:一种为培养企业家,此目标为美国教育界所推崇;另一种为培养具创业态度、知识与技能的专业人才,此目标为欧盟国家以及一些创业教育的国际组织所推崇。结合我国国情,创业学专业既要培养优秀的企业家,也要培养懂得创业知识与技能的专业人才。具体来说,我国创业学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可分为三个层次:一是基础层次,即要培养学生的责任意识、道德意识、团队合作意识以及勇于拼搏的精神与学习能力、创新精神。二是普通层次,即让学生掌握基本的创业理论、知识与技能,

了解创业的一般规律与流程。三是提高层次,该层次也是创业学专业人才培养的终极目标,即要培养学生的企业家精神。该类人才具有创业的极大热情,具备把握创业机会的能力、创新能力与基于理性的风险规避能力^[1]。企业家精神的培育与民族、地域、文化传统密切相关,需要长期积淀,要摒弃创业学专业人才培养过于功利的思想,不要过于将专业人才培养与我国目前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狭隘地将创业学专业教育与创业教育的目标定为以创业带动和促进就业,以至于许多地方政府和高校将创业教育等同于为毕业生搭建创业平台,教会学生如何创业,从而走上了创业教育的歧途。

(二)创新招生制度,培养高素质创业专门人才

创业需要一定的软、硬条件,不是任何一个人都能实现的,也不是任何一个人人都适合创业。现行“唯分数论”应试型高考招生制度在一定程度上确保了招生的公平,对于贫苦家庭的小孩尤其如此,但不利于全面衡量考生的素质。我国多年前启动了高考招生制度改革,开始在部分高校试行自主招生,并且自主招生的权限逐步放宽。创业学专业招生应纳入自主招生范畴,让高校自主设置笔试、面试等环节,考核学生的基础知识、人格特征、创新与创造能力、情商以及创业的意愿等,选拔最想创业、最适合创业的人才进行创业学专业教育。同时应严格控制招生规模,各高校每届招收35人左右比较合适,确保人才培养质量。

(三)科学规划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课程体系

制定科学合理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课程体系是实施专业人才培养的前提和根本。创业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在不违反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可遵循以下原则和思路:一是围绕创业的一般流程来制定。创业一般流程是:创业者首先应具备创业意识、精神、激情和理想。可通过相关理论学习、讲座以及潜移默化的影响来达到目的。其次是发现市场机会。应培养创业者敏锐的市场洞察力、调研能力以及对市场机会的把握判断能力。再次是新创企业。在该阶段,创业者应懂得创业计划书的撰写和执行、创立企业的基本流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以及社会关系网络资源的开发和利用。最后是新创企业的运营和管理。在该阶段,创业者应懂得相关管理知识、营销知识、财务知识以及风险规避知识等,具备管理运营企业的能力。该流程的四个阶段是彼此密切关联的,在人才培养过程中不应割裂开来。二是围绕专业能力培养的一般

规律来制定。专业能力培养应遵循由浅入深、循序渐进的原则,创业学专业人才培养也不例外。创业者首先应学习创业的基础知识,如关于创业者及创业的基础概念、创业精神与伦理、创业心理与人格特质等。其次是学习创业知识,培养创业能力,包括管理知识、营销知识、财务知识、法律知识、创造学与创新知识以及创业过程的知识等。最后是创业的模拟实习与实践,通过实习与实践培养创业的执行能力,积累创业经验。三是围绕年级阶段来制定。大一主要培养创业意识、伦理与精神,大二、大三主要学习创业知识与技能,大四主要进行创业实习实训以及创业孵化。

课程体系是执行人才培养方案的直接载体,创业学专业课程体系在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应遵循综合性、创新性以及特色化原则来制定,除按统一要求开设的公共基础课及专业基础课外,应包括四类课程:一是专业学科课程。该类课程是培养创业能力的主干课程,包括创业意识与精神的培养课程以及学习创业知识的课程。席升阳等专家认为,该类课程包括创业学、创业哲学、创业伦理学、创业心理学、创业经济学、创业管理学、创业环境学、创业法学、创业人才学、创业设计学、创造学、科技发明与创新学等课程^[2]。在这类课程中,创业学是最核心的课程。二是环境课程,主要包括通过黑板报、宣传海报以及讲座、论坛等方式传递与分享创业知识,营造创业氛围。三是活动课程,主要指创业大赛等第二课堂活动。可成立创业协会,通过协会组织协调与创业有关的活动。四是实践课程,包括创业的模拟实习、企业实训以及创业实战等。设置课程体系时应尽量避免依托学校优势学科的做法,比如学校财会类学科比较强,于是在创业学专业课程体系中开设较多的财会类课程。此外,创业总是指向特定的行业,因此,高校在开

设创业学专业时,可结合学校办学特色与地方经济发展特色,开设与特定行业相关的专业必修课与选修课,使学生对该行业有较具体的了解,为今后围绕该行业创业创造条件。

(四)加强实训环节教学,培养学生的创业能力
创业学专业的实训环节非常重要,有学者甚至提出“创业者不是教育出来的,而是实训出来的”。该观点虽然有失偏颇,却不无道理。笔者认为可通过以下途径实施创业学专业的实训教育:一是通过“三下乡”等活动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二是将提供勤工助学的部门与岗位创新为创业平台。三是通过模拟平台,模拟创业过程,让学生体会创业过程,积累创业经验。具体可基于模拟创业的软件或网络平台,创建虚拟的企业,进行虚拟对抗与经营。四是由学校或学校与企业合作创立创业实践基地,让学生有机会参与创业的实战过程。五是建立创业孵化基地,提供场地、资金以及咨询指导等,为创业学专业学生的创业提供便利。

此外,还需要改革教学方法,倡导案例式、研讨式以及启发式教学;加强师资培养,尝试与企业联合办学,邀请企业高管为学生授课,邀请企业参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加强宣传与引导,使全社会对毕业生创业形成正确认识,形成宽容创业失败的舆论氛围;各级政府要进一步完善对大学毕业生创业的扶持制度,建设大学毕业生创业的绿色通道。

参考文献:

- [1] 杨益彬.基于多层次创业教育目标的高校多维创业教育课程体系的构建[J].教育探索,2010(6):38-40.
- [2] 席升阳.“中国创业学”学科体系探讨[J].自然辩证法研究,2004(5):98-100.

[编辑:苏慧]